

K Dollar 獎賞計劃條款及細則

1. K Dollar 獎賞計劃

1.1 K Dollar 獎賞計劃（「**KDP**」）是由新領域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Missions Points Network Company Limited)（「**MPNCL**」）管理和運營的會員獎賞計劃，並受本文所述條款及細則（「**條款及細則**」）管轄。

1.2 向 KDP 提交入會申請即視為接受本條款及細則。

1.3 在成為 KDP 的會員後，該會員應被視為同意本條款及細則並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2. 定義

2.1 電子會員卡指發給會員為享受獎勵的電子會員卡。

2.2 欺詐指欺詐、不誠實和欺騙行為，包括但不限於：

1. 提供虛假的文件或資料；
2. 故意提供錯誤資料以獲取 K 積分及/或 K Dollar；
3. 篡改文件以獲取 K 積分及/或 K Dollar；
4. 非該會員本人試圖獲取 K 積分及/或 K Dollar；
5. 出售、交易及/或購買 K 積分及/或 K Dollar，包括試圖透過互聯網的出售或拍賣方式出售或轉讓 K 積分及/或 K Dollar；或
6. 故意從另一會員或人士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中獲取利益。

2.3 香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2.4 K Dollar 指從 K 積分轉換而來的獎勵，可在參與指定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使用。每 250 K 積分可轉換 1 K Dollar。

2.5 K 積分指會員在 KDP 計劃下獲 MPNCL 授予的積分。

2.6 KDP 網站指由 MPNCL 不時指定的任何網站、網頁、網上平台或其他渠道。

2.7 會員指受 MPNCL 認為適當的條款及細則所規限，獲 MPNCL 接納為 KDP 會員的人士，而「會籍」一詞應據此相應地作出解釋。

2.8 不當行為指不法行為和不恰當的行為，包括但不限於：

1. 註冊重複會籍；
2. 未能遵守本條款及細則及/或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的條款及細則（不定時修訂）；
3. 與 KDP 員工或任何參與合作夥伴和/或參與商戶的員工交涉時出現的不適當行為；
4. 使用任何 KDP 登錄或相關渠道、網站或應用程式時出現的不適當行為；或
5. 試圖透過欺詐獲得 K 積分、K Dollar 及/或獎勵。

2.9 流動應用程式指由 MPNCL 不時指定的流動應用程式、小程序、電子平台或其他渠道，會員可藉此存取、管理或使用與 KDP、K 積分、K Dollar 及／或獎賞相關的功能及服務。

2.10 MPNCL 指新領域網絡控股有限公司(Missions Points Network Company Limited)，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6-18 號新世界大廈 30 樓。

2.11 參與商戶指參與合作夥伴指定的任何租戶、商鋪、商店、分行、商戶、網站、流動應用程式或任何其他渠道，而會員可在這些渠道賺取 K 積分及/或使用 K Dollar。完整的參與商戶名單已載於 KDP 網站或流動應用程式。MPNCL 及/或參與合作夥伴可能會不時更改及更新該名單，恕不事先發出通知。

2.12 參與合作夥伴指 MPNCL 已經與其達成安排以讓會員賺取 K 積分及/或使用 K Dollar 的企業。完整的參與合作夥伴名單已載於 KDP 網站或流動應用程式。MPNCL 可能會不時更改及更新該名單，恕不事先發出通知。

2.13 獎勵指 MPNCL 或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不時向會員提供或將提供的任何產品、服務、福利、禮遇、推廣活動、優惠、獎勵或類似福利。

2.14 在此提及的一種性別包括所有性別。

2.15 單數詞包括複數詞，反之亦然。

3. 資格及會籍

KDP 會籍

3.1 任何年滿 12 歲或以上的人士均有資格申請會籍。未成年人（即 18 歲以下的人士）需要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的同意方可加入 KDP。通過接受本條款及細則，未成年人確認已獲得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的同意加入 KDP。

3.2 除非依據本條款及細則被終止，否則會籍終身有效。

3.3 會籍之註冊名稱應與申請人正式身份證件上的名稱相同，MPNCL 有權向申請人進行核實。每位人士在任何特定時間只可擁有一（1）個會籍帳戶。

3.4 MPNCL 將有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批准會籍申請及授予相關會籍。MPNCL 可拒絕批准或授予任何會籍，而無需提供任何理由。

3.5 會籍和電子會員卡均不可轉讓及轉移，並只能由獲授予或發放會籍和電子會員卡的個人會員使用或享用。

3.6 MPNCL 可隨時審查會籍的資格標準，恕不事先發出通知。

3.7 MPNCL 有權隨時修改 KDP 的結構、福利、內容和其他功能，包括但不限於流動應用程式、額外 K 積分、K 積分及/或 K Dollar 的轉換和到期日、本條款及細則、加入計劃或與新計劃或其他計劃訂立安排以及終止 KDP，恕不事先發出通知。儘管 MPNCL 將盡合理努力通知會員 KDP 及/或本條款及細則的重大變更或修改，但會員有責任及時瞭解 KDP 和本條款及細則的最新情況。會員一經賺取 K 積分及/或使用 K Dollar，即

被視為其接受任何有關之變更或修改。MPNCL 對 KDP 的任何變更或修改（包括但不限於對本條款及細則的修改）造成的任何損失或損害概不負責。

3.8 每位會員將被分配到一個會員帳戶。會員必須確保其會員帳戶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密碼、會員編號以及任何代表 K Dollar 及/或其會籍的二維碼）保密，並不得向任何方披露。會員需對任何人使用其會員帳戶負全部責任。如果第三方使用會員帳戶進行交易，無論是否有獲得該會員授權，MPNCL 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3.9 MPNCL 有權隨時在不事先通知會員的情況下審查會員帳戶，以確保會員遵守本條款及細則、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的任何條款和細則以及任何其他適用的規例、規定或條款和細則。在審查過程中，會員的帳戶可能會被暫停使用，而會員可能會無法使用其帳戶或進行任何交易。

與某些參與合作夥伴捆綁的會籍

3.10 會員透過由 MPNCL 不時指定之流動應用程式、KDP 網站或其他渠道，方可透過指定之流動應用程式、網站或電子渠道存取、管理或使用若干 KDP 功能、服務、優惠、K 積分、K Dollar 或獎賞，會員可能須額外登記、管理及綁定指定參與合作夥伴之會籍。倘若未能符合該等綁定、登記或驗證要求，有關 KDP 功能可能無法使用。額外會員登記要求及指定渠道適用於包括但不限以下功能，MPNCL 或不定時更新有關功能，恕不事先通知。

功能	額外會籍登記	指定平台
於指定合作夥伴賺取或使用 K Dollar, 包括但不限於 K11 Art Mall、K11 MUSEA。	KLUB 11	K11 HK 流動應用程式
以上載單據形式登記消費		
登入或查閱 KDP 會員帳戶	KLUB 11 或 New World Club	K11 HK 流動應用程式, Artisanal Living 流動應用程式
存取、管理及使用 K Dollar 禮品卡		

管理及連結支付卡		
積分兌換		

3.11 會員或須按照參與商戶的要求，額外註冊成為相關商戶的會員，方可賺取 K 積分及／或使用 K Dollar。

3.12 如需要透過特定流動應用程式賺取 K 積分，K 積分僅會於以下情況下存入會員賬戶：

- (i) 會員在相關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購買任何商品或服務之前已完成註冊流程;及
- (ii) 滿足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規定的所有相關要求和程序（如適用）。

3.13 對於要求在賺取 K 積分及/或使用 K Dollar 前須註冊額外會籍的參與合作夥伴，該會籍註冊可透過流動應用程式、參與合作夥伴的網站或參與合作夥伴不時指定的任何其他平台完成。註冊後，會員應受參與合作夥伴的相關條款和細則約束。請參閱參與合作夥伴的相應網站瞭解其相關條款和細則及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4. 入會

4.1 個人可通過流動應用程式或 MPNCL 不時指定的任何其他平台上填寫申請表申請成為 KDP 會員。成功註冊後，將收到電子郵件確認。

4.2 每個手機號碼只能由一（1）名會員註冊。用同一手機號碼進行重複註冊將不予受理。如果會員更改其手機號碼，會員必須立即透過以下渠道聯絡 KDP 客戶服務部向 MPNCL 更新該資料：

- 電郵: enquiry@k-dollar.com

4.3 如果會員持有上述第 3.10 條所述任何參與合作夥伴的會籍，會員應使用註冊該等參與合作夥伴會籍所使用的相同手機號碼註冊會籍。

5. 電子會員卡

5.1 透過 MPNCL 不時指定的流動應用程式、任何其他流動應用程式或網站成功申請會籍後，MPNCL 將會向會員發放電子會員卡。會員申領任何獎勵或就其會籍、電子會員卡、K 積分、K Dollar 及/或獎勵提出任何申請時，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有權要求會員出示其電子會員卡。

5.2 在不影響 MPNCL 根據第 3.3 條進行核實的權利的情況下，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有權在沒有證據的情況下假定持有電子會員卡之人士是該卡上指定的會員。

6. K 積分和 K Dollar

賺取 K 積分

6.1 只有在會籍申請被受理且會員身份獲批准後，才會記錄 K 積分。

6.2 會員帳戶啟動後，會員可在本條款及細則的規限下根據其在任何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處的合資格消費，或按照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可能指定和適用的要求或標準，使用電子會員卡賺取 K 積分。

6.3 除非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另有規定，否則會員在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購買任何商品或服務時，每支出港幣 1 元，可獲得 1 K 積分。請參閱流動應用程式，相關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有關賺取 K 積分的條款和細則。

6.4 MPNCL 及/或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可不時進行推廣活動，提供額外 K 積分。獲得此類額外 K 積分的資格須受每項推廣活動的條款和細則約束。

6.5 欲賺取 K 積分，會員必須在購買時出示其電子會員卡或提供其會員號碼。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可能要求會員遵循不同的程序賺取 K 積分，包括但不限於掃描收據或進一步與個別參與合作夥伴註冊會籍。請參閱相關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有關賺取 K 積分的條款和細則。為免生疑問，會員不得使用任何其他人的銷售收據、電子付款單或其他購買資料/文件以賺取會員本人的 K 積分。

6.6 只有在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進行的某些交易方有資格賺取 K 積分，詳情可參閱流動應用程式及/或參與合作夥伴的網站，且 MPNCL 及/或參與合作夥伴可能會不時更新或特別刊登。

6.7 自交易日起，K 積分記入會員帳戶的處理時間最多可能需要六十（60）個工作日。處理時間可能會因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和交易類型而異。有關詳情，請直接聯繫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或參考各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的條款和細則中規定的時限。

6.8 K 積分的到期日為每年的 3 月 31 日、6 月 30 日、9 月 30 日和 12 月 31 日，具體如下：

K 積分賺取時期：

K 積分到期日：

某一年的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下一年的 3 月 31 日

某一年的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下一年的 6 月 30 日

某一年的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下一年的 9 月 30 日

某一年的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下一年的 12 月 31 日

例如，如果會員於 2026 年 1 月 1 日和 202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賺取了 10 K 積分和 25 K 積分，則該 10 K 積分和 25 K 積分的到期日分別為 2027 年 3 月 31 日和 2027 年 12 月 31 日。

K 積分的到期日顯示在流動應用程式上。MPNCL 有權縮短或延長 K 積分的有效期，無論是否事先通知會員。

6.9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額外 K 積分的到期日以上述第 6.8 條規定的為準。有關額外 K 積分的到期日，請參考每項推廣活動及/或相關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的條款和細則。

6.10 若已賺取 K 積分的任何交易隨後因任何原因被取消、退款或撤銷，會員應立即通知 MPNCL 及/或相關參與合作夥伴。在這種情況下，或如果會員未能通知 MPNCL 及/

或相關參與合作夥伴，但 MPNCL 知悉該等交易被取消、退款或撤銷，則 MPNCL 有權從會員帳戶中取消或扣除由上述交易所賺取的 K 積分（包括在任何不時進行的推廣活動期中從該等交易賺取的任何額外 K 積分）。

6.11 如果任何會員的 K 積分被錯誤地記入會員帳戶，或不符合或違反本條款及細則或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的條款和細則，MPNCL 有權在任何時候取消或扣除該等 K 積分，無論是否事先通知會員。

6.12 如果會員在 K 積分被記入之日起十四（14）天內未向 MPNCL 報告 K 積分的任何不準確之處或錯誤，則該會員被視為同意其流動應用程式中載明交易記錄上的 K 積分的準確性，並且無權在任何情況下對 K 積分的準確性提出申訴。

6.13 會員同意 MPNCL 就會員所賺取 K 積分之記錄是最終和具決定性的。

使用 K Dollar

6.14 每 250 K 積分可轉換為 1 K Dollar，而每 1 K Dollar 可用作港幣 1 元即時現金，在指定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的交易中使用。

6.15 MPNCL 有權隨時調整 K Dollar 轉換率，恕不事先發出通知，及/或限制或限定會員可用於每筆交易的 K Dollar 數量。

6.16 會員須在一（1）次交易中使用至少 10 K Dollar。最先到期的 K 積分會先被使用。

6.17 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可不時指定會員在每筆交易中可使用的 K Dollar 上限。有關具體的要求，請參閱流動應用程式。

6.18 會員可以使用 K Dollar 兌換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提供的獎勵。兌換獎勵所需的 K Dollar 數量將由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指定。有關兌換獎勵，除本條款及細則外，會員須受適用於獎勵的條款和細則約束。

6.19 欲使用 K Dollar，會員必須向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出示代表 K Dollar 的二維碼。使用 K Dollar 的程序可能會因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而異。請參閱適用的參與

合作夥伴/參與商戶就使用 K Dollar 的細則和條款。欲在此類參與合作夥伴/參與商戶使用 K Dollar 的會員同意受適用程序的約束。

6.20 一旦使用 K Dollar，相關 K 積分/K Dollar 將從會員帳戶中扣除並顯示在會員帳戶中。

6.21 如果會員使用 K Dollar 進行任何交易（不論是全部或部份使用），該交易在任何情況下均不能退款。

6.22 K Dollar 不能兌換現金，不得出售、購買或轉讓給任何其他會員或個人。在任何情況下，已使用的 K Dollar 均不能轉回 K 積分或退款。

6.23 如果會員已經使用了 K Dollar，但無論出於何種原因，該會員並沒有足夠的 K 積分或 K Dollar 可供於該目的使用，則該會員應賠償 MPNCL 遭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

6.24 會員同意 MPNCL 就會員所使用的 K Dollar 數量之記錄是最終和具決定性的。

7. 終止或暫停會籍

7.1 會員可隨時向 MPNCL 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會籍。

7.2 如果任何會員違反本條款及細則或不遵守 MPNCL 的指示，MPNCL 有權立即終止或暫停其會籍。此外，MPNCL 有唯一及絕對酌情權隨時自行決定是否立即終止或暫停任何會員的會籍，而無需提供任何理由或補償。MPNCL 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對任何一方因此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

7.3 MPNCL 有權在會員因任何原因被終止會籍後立即取消會員的所有未使用 K 積分及/或 K Dollar，而不給予任何賠償。

7.4 因任何原因終止會籍均不影響 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截至終止日期享有的任何累算權利及補償。

7.5 如果存在任何濫用電子會員卡、二維碼、會員帳戶、K 積分/K Dollar 及/或獎勵的行為，包括但不限於會員欺詐及/或不當行為，MPNCL 及/或參與合作夥伴有權終止或

暫停會籍或撤銷會員的 K 積分/K Dollar 及/或獎勵，但此均不影響 MPNCL 及/或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享有的任何累算權利及補償。

7.6 若會員身故，其會員帳戶將被關閉，MPNCL 將取消所有未使用的 K 積分及/或 K Dollar（如有），且不作任何賠償。

7.7 如果會員透過欺詐及/或不當行為為自己賺取 K 積分、使用 K Dollar 及/或兌換了獎勵，則該會員對 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的責任應包括但不限於因此獲得的 K 積分/K Dollar 及/或獎勵或其他商品或服務的全額，以及 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因此產生或遭受的所有費用和損害賠償。

8. 免責聲明和責任排除

8.1 MPNCL 及/或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均不對因 KDP 引起或與之有關而招致會員承擔任何類型的直接、間接或相應而生的損失、損害或費用負責（包括但不限於 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拒絕讓任何會員在任何特定交易中賺取 K 積分或使用 K Dollar，或提供獎勵或接受任何獎勵的使用）。無論該損失、損害或費用是由疏忽或其他原因造成，亦無論 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是否對引起索賠的情況具有任何控制權，上述責任免除均適用。

8.2 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特此排除 MPNCL、其僱員、聯屬公司、代理人、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組織在本條款及細則中所載、或法例或其他規定明示或默示的所有責任（如有）。在不影響上述規定的情況下，MPNCL 在任何情況下對任何會員的最大責任不得超過港幣 100 元。

8.3 會員特此被視為已閱讀、理解並同意本條款及細則，且確認其並未依賴 MPNCL 作出的任何陳述、聲明、保證或擔保，並放棄其對 MPNCL 的所有相關權利（如有）。

8.4 在不影響上述第 8.3 條的情況下，MPNCL 不對任何獎勵的質素或適用性作出任何保證，亦不對以下事項承擔任何責任：

- a. MPNCL、任何參與合作夥伴及/或任何參與商戶拒絕就任何交易提供獎勵、接受電子會員卡或任何二維碼、記入任何 K 積分或接受任何 K Dollar；

b. 未能提供之任何獎勵；及

c. MPNCL、任何參與合作夥伴及/或任何參與商戶拒絕更換或更改任何獎勵或賠償或回報。

8.5 MPNCL 概不負責因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未能提供任何商品、服務、K 積分或獎勵而產生的任何損失。如果會員使用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提供的服務，則除本條款及細則外，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的條款和細則亦應適用，而 MPNCL 對由此產生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

8.6 如果會員與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發生任何爭議，雙方應自行解決。MPNCL 有權不參與爭議，而 MPNCL 行使該權利並不影響 MPNCL 在本條款及細則下的任何權利。

8.7 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可就會員可享有的獎勵施加附加條款和細則。會員同意受有關獎勵的附加條款和細則約束。

8.8 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特此排除法例或其他方式對 MPNCL、參與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戶明示或默示的所有條款。為免生疑問，本條款及細則中的任何內容均不排除因疏忽造成的死亡或人身傷害的責任。

9. 一般條件

9.1 MPNCL 將根據香港法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 MPNCL 的私隱政策聲明處理所有個人資料。請參閱 [MPNCL 的私隱政策聲明](#)。

9.2 使用 KDP 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受 KDP 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的適用條款和細則及私隱政策聲明管轄。

9.3 MPNCL 有權酌情修訂、刪除、修改及/或更改本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對會籍、電子會員卡、K 積分、K Dollar、獎勵和有關 KDP 的其他事項不時實施附加條款，恕不事先發出通知。倘若本條款及細則與前述附加條款和細則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應以附加條款和細則為準。

9.4 MPNCL 有權依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隨時按照其認為適當的條款及細則轉移、轉讓、押記、分包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條款及細則與 KDP 的任何權利或義務，而無需事先通知會員。

9.5 MPNCL 有權隨時修改、暫停及終止 KDP，而無需事先通知、提供理由或作出賠償。MPNCL 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對任何一方因此造成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

9.6 MPNCL 未能執行本文所述的特定條款並不構成豁免該條款。

9.7 同意本條款及細則的各方並無意由任何非本條款及細則方的單位或人士憑藉香港法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或享受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款。撤銷或更改本條款及細則無需非本條款及細則方的單位或人士同意。

9.8 MPNCL 有權解釋本條款及細則，而其解釋對各相關方為最終決定且有約束力。

9.9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如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之間有任何差異，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9.10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例管轄，任何由其引起或與之相關的爭議，均應由香港法院專屬管轄。

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起生效。